中華民國114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編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目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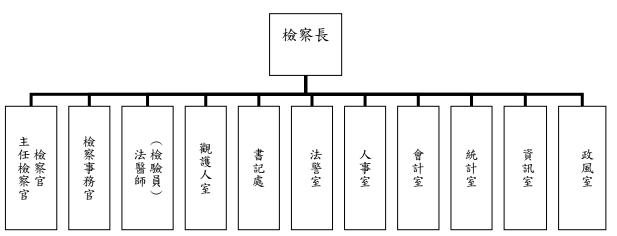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負	=	欠
_	、預算總說明	1	_	5
二	、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7	_	8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9
三	、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1	-	18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9	_	24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25	_	26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28	_	29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30	_	31
	(六)人事費彙計表			32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34	_	35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36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38	_	39
	(十)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40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42	_	43
	(十二)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4	_	49
	(十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0	_	60

總說明

一、現行法定職掌:

- (一)機關主要職掌:依法院組織法規定,對於有關刑事案件,實施犯罪偵查、提起公訴、實行公訴、協助自訴、擔當自訴、指揮刑事裁判之執行及其他法令所定職務之執行等。
- (二)內部分層業務:置檢察長1人、主任檢察官、檢察官、檢察事務官、 法醫師(檢驗員)各若干人,設觀護人室、書記處、法警室、人事室、 會計室、統計室、資訊室及政風室等單位,其主要工作內容說明如下:
 - 1. 檢察長:綜理全署事務。
 - 2. 主任檢察官、檢察官:辦理刑事案件,實施犯罪偵查、提起公訴、實行公訴、協助自訴、擔當自訴、指揮刑事裁判之執行等。
 - 3. 檢察事務官:協助檢察官辦理檢察事務。
 - 4. 觀護人室:執行成年人之保護管束案件、緩起訴社區處遇案件及負責司法保護範疇之相關業務。
 - 5. 法醫師(檢驗員):辦理相驗、檢驗、刑事鑑定及解剖等事務。
 - 6. 書記處:辦理案件收管與執行、訴訟輔導、資料搜集與管理、研究 考核、文書及總務等事務。
 - 7. 法警室:辦理文書送達、人犯拘提及安全防護等事務。
 - 8. 人事、會計、統計、資訊、政風室:分別辦理人事、歲計(會計)、 統計、資訊及政風之相關事務。
-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員 額 數														
職	員	法	警	駐	警	エ	.友	技	エ	駕	駛	聘	·用	合	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16	115	16	15	-	_	3	3	-	-	7	7	1	1	142	140

註:本年度預算員額142人,較上年度增列2人,係:

- 1. 增列職員1人。
- 2. 配合業務需要,由臺灣高等檢察署移入法警1人。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署依法院組織法規定職掌, 肩負維護轄區法律安定秩序工作, 當 遵奉行政院年度施政之法務工作重點,強力辦理掃黑、肅貪、查賄、反 毒、危害民生、電話詐欺恐嚇等妨害治安之犯罪,並全面推廣法治教育, 厚植法治根基,精進服務品質,確立民眾對檢察機關之信賴與支持,共 同建構清流共治的廉能政府為願景。

本署依據行政院 114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4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年度施政目標:

- 1. 提升一般行政效能:加強推動業務電腦化,電子公文化、電子交換 及線上簽核化,精進為民服務品質,加強各項 計畫執行效能之管考,提升行政效能。
- 強化檢察業務機能:依法務部訂頒各項辦案注意事項規定,加強犯罪之追訴,提高辦案績效,加強刑事裁判執行及觀護工作之推展,積極提升檢察功能。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		依規定辦理防貪、肅貪及反貪教育等業務, 落實風紀考核,提升興利防弊成效。
	-		加強推動親民、禮民方案及單一窗口櫃檯服 務一元化,並提供司法志工引導服務,擴大 服務層面。
	=	加強法律常識之教育及調解 業務之督導以疏減訟源	積極推廣法律教育,增進民間法律常識,減少犯罪;督導及視察鄉鎮市調解業務以疏減 訟源。
二、檢察業務	1	加強犯罪偵查追訴	積極偵辦掃除黑金、檢肅貪瀆、查察賄選、 查緝毒品、打擊詐欺、嚴辦盜濫採砂石及妨 害民生犯罪等案件。
	_	提高辦案績效	定期召開檢、警、調聯席會議,提升辦案績效。
	Ξ	加強刑事裁判之執行	確實執行刑事裁判,妥適辦理易科罰金。
	四		運用社會資源,推展成年觀護,積極輔導受保護管束人,協助推動更生保護工作;加強辦理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法教育,並執行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相關事項。
	五	加強毒品危害防制業務	檢驗事務合約委外處理,以加強毒品危害防制業務。
	六	精緻公訴業務,落實檢察官到 庭舉證論告功能	繼續加強落實檢察官到庭舉證論告功能。
	セ	積極實施緩起訴處分制度	積極實施緩起訴處分制度,節省國家訴訟資 源,進而使社會得到更實質而有效的補償。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2)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overline{}$	//// (114/	一人可且其他从7年70年	_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	政風,協助建構全民 反貪網絡,配合推動	等業務,落實風紀考核,提升興利	辦理專案稽核 1 次,品操疑慮人員考核 3 次,採購案件監辦與查核分析 20 件,贓物庫保管物品稽核 30 次,針對社會勞動人等實施訪查 18 人次。
二、	服務工作,擴大服務 層面,提升服務品 質,確立民眾對檢察	口櫃檯服務一元化,並提供司法志 工引導服務,擴大服務層面。	辦理單一窗口為民服務事項 54,993 人次,司法志工,引導、電話總機接聽服務等 55,104 人次,大幅提升服務品質,普獲社會大眾肯定及好評。
三、	常識之教育及調解		辦理法律教育演講講習 68 場次,酒駕團體輔導 12 場次;督導及視察鄉鎮市調解業務 18 次。
四、	檢察業務:加強犯罪 偵查追訴		一般偵查案件終結17,086件,其中貪瀆案件9件, 智慧財產權案件108件,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2,353件;重大刑事案件終結10件;偵查其他案件終結25,141件。
五、	檢察業務:提高辦案 績效	定期召開檢、警、調聯席會議,提 升辦案績效。	每月召開檢察官工作會報;每季召開肅貪、緝毒、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等防制會報;年度召開檢、警、 調聯席會議,適時檢討改進偵查注意事項,新收自 動檢舉案件34件。
六、	檢察業務:加強刑事 裁判之執行	確實執行刑事裁判,妥適辦理易科罰金。	受理執行案件 9,866 件及執行其他案件 7,060 件。
七、	觀護業務及更生保 護工作,並落實犯罪		10 644 000 = -
八、	檢察業務:加強毒品 危害防制業務	檢驗事務合約委外處理,以加強毒 品危害防制業務。	查獲1級毒品137件,重量1,899公克;查獲2級、 3級及4級毒品共401件,總重量46,625公克。
九、	檢察業務:精緻公訴 業務,落實檢察官到 庭舉證論告功能		辦理公訴蒞庭案件 5,829 件及律師座談 6 次,大幅提升公訴案件品質。
	檢察業務:積極實施 緩起訴處分制度		辦理已支付緩起訴處分案件 820 件(被告人數 820 人),檢察官諭知緩起訴處分金 31,970,500 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 成果概述

	777 7 7 7 7		T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 _月	般行政:有效端正	依規定辦理防貪、肅貪及反貪教育	辦理專案稽核 1 次,品操疑慮人員考核 6 次,採購
政	風,協助建構全民	等業務,落實風紀考核,提升興利	案件監辦與查核分析 6 件,贓物庫保管物品稽核 13
反(貪網絡,配合推動	防弊成效。	次,針對社會勞動人等實施訪查 13 人次。
國領	家廉政建設		
二、一样	般行政:加強為民	加強推動親民、禮民方案及單一窗	辦理單一窗口為民服務事項13,029人次,司法志工
服	務工作,擴大服務	口櫃檯服務一元化,並提供司法志	引導服務、電話總機接聽服務等22,585人次,大幅
層	面,提升服務品	工引導服務,擴大服務層面。	提升服務品質,普獲社會大眾肯定及好評。
質	,確立民眾對檢察		
工化	作之信賴與支持		
三、一种	般行政:加強法律	積極推廣法律教育,增進民間法律	辦理法律教育演講講習68場次,酒駕團體輔導6場
常	識之教育及調解	常識,減少犯罪;督導及視察鄉鎮	次;督導及視察鄉鎮市調解業務18次。
業	務之督導以疏減	市調解業務以疏減訟源。	
訟	源		
四、檢	察業務:加強犯罪	積極偵辦掃除黑金、檢肅貪瀆、查	一般偵查案件終結7,462件,其中貪瀆案件10件,
(4)	查追訴	察賄選、查緝毒品、嚴辦盜濫採砂	智慧財產權案件58件,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
		石及妨害民生犯罪等案件。	1,111件;重大刑事案件終結3件;偵查其他案件終
			結10,869件。
			每月召開檢察官工作會報;每季召開肅貪、緝毒、
績	效	升辦案績效。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等防制會報;年度召開檢、警、
			調聯席會議,適時檢討改進偵查注意事項,新收自
			動檢舉案件16件。
			受理執行案件 6,048 件及執行其他案件 5,018 件。
裁法	判之執行	罰金。	
七、檢	察業務:積極推展	運用社會資源,推展成年觀護,積	遴聘榮譽觀護人70人,輔導受保護管束件數1,299
觀	護業務及更生保	極輔導受保護管束人,協助推動更	件;遴聘更生輔導員54人,輔導保護受保護人1,392
護	工作,並落實犯罪	生保護工作;加強辦理犯罪被害人	人次;完成審議補償案件 21 件,發放補償金
被	害人權益保障法	權益保障法教育,並執行犯罪被害	11,881,709 元(含法務部核撥12件,共計8,722,469
政	策	人權益保障相關事項。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查獲1級毒品96件,重量1,569公克;查獲2級、
危"	害防制業務	品危害防制業務。	3級及4級毒品共254件,總重量105,936公克。
九、檢	察業務:精緻公訴	繼續加強落實檢察官到庭舉證論	辦理公訴蒞庭案件 2,878 件及律師座談 6 次,大幅
業和	務,落實檢察官到	告功能。	提升公訴案件品質。
庭兒	舉證論告功能		
十、檢夠	察業務:積極實施	積極實施緩起訴處分制度,節省國	辦理已支付緩起訴處分案件 315 件 (被告人數 315
緩起	起訴處分制度	家訴訟資源,進而使社會得到更實	人),檢察官諭知緩起訴處分金12,663,150元。
		質而有效的補償。	

本 頁 空 白

主要表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_	科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前年度	本年度與	説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上年度比較	初 "灯
				合 0400000000 it	214,514	229,875	173,258	-15,361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423490000	212,849	228,320	171,767	-15,471	
	115			- 04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 署	212,849	228,320	171,767	-15,471	
		1		042349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23490101	155,008	167,466	116,702	-12,458	
			1	到金罰鍰 	155,008	167,466	116,702	-12,458	本年度預算數係法院判決罰金或 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2		042349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490201	57,819	60,851	51,411	-3,032	
			1	沒入金	57,541	60,480	50,614	-2,939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 、贓證物款及緩起訴處分金等收 入,其中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 商金提撥17,926千元作為補助公 益團體、犯罪被害補償金及行政 管理之用。
			2	0423490202 沒收物變價	278	371	797	-93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贓證物及違 禁品之變價收入。
		3		0423490300 賠償收入	22	3	3,654	19	
			1	042349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2	3	99	19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 貨之賠償收入。
			2	0423490302 賠償求償收入	-	-	3,555		前年度決算數係向犯罪行為人求 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5	4	12	1	
	92			05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 署	5	4	12	1	
		1		0523490300 使用規費收入	5	4	12	1	
			1	0523490303 資料使用費	5	4	12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律師閱卷影 印等收入。
4				070000000000 財産收入	442	414	480	28	
	127			07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 署	442	414	480	28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款	科項	目	節	月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1		0723490100 財産孳息 0723490101	394	376	401	18	
			1	利息收入	-	-	4	-	前年度決算數係受補(捐)助單位 繳回之利息收入。
			2	0723490103 租金收入	394	376	397	18	本年度預算數係天然氣減壓計量 站及裝設太陽能面板場地租金等 收入。
		2		0723490500 廢舊物資售價	48	38	79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 收入。
7				12000000000 其他收入 1223490000	1,218	1,137	1,000	81	
	125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 署	1,218	1,137	1,000	81	
		1		1223490200 雑項收入 1223490201	1,218	1,137	1,000	8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103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犯罪被害衲 償金及執行費等繳庫數。
			2	122349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218	1,137	897	81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 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 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逾期未受 依規定繳庫等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經資門併計

	· · · · · · · · · · · · · · · · · · ·	科	節	目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1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19			00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檢 察署	284,410	273,688	245,293	10,722	
				3423490000 司法支出	284,410	273,688	245,293	10,722	
		1		3423490100 一般行政	228,449	221,267	205,323		1.本年度預算數228,449千元,包括 人事費215,141千元,業務費13,27 2千元,獎補助費36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 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15,141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伸算調整待遇及員工 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10,797千 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3,308千 元,較上年度減列設施及機械 設備養護費等3,615千元。
		2		3423491000 檢察業務	55,820	51,280	39,191		1.本年度預算數55,820千元,包括業務費31,752千元,設備及投資6,512千元,獎補助費17,556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經費44,128千元,較上年度增別檢察官助理辦理偵查輔助工作等經費4,955千元。 (2)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經費11,69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易服社會勞動業務等經費415千元。
		3		342349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1,000	779	-1,000	
			1	342349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1,000	779	-1,000	上年度汰購勘驗車1輛預算業已編竣 ,所列1,000千元如數減列。
		4		3423499800 第一預備金	141	141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 頁 空 白

附屬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042349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2349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155,008	承辨單位	檢察官室、執行科
歲	λ	項	目 :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依據刑法、公司法及稅捐稽徵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B	支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4000000	000					
2				罰款及賠	償收入		155,008			
				04234900	000					
	115			臺灣苗栗	地方檢察		155,008			
				署						
				04234901						
		1		罰金罰鍰			155,008			
				04234901						
			1	罰金罰鍰			155,008	本年度預算數	故係法院判決罰金頭	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349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49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57,541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總務科
	<u> </u>		_ 頁		 說	<u> </u>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緩起訴處分金、 協商認罪判決金、緩刑判決金等收入。 依據刑法、刑事訴訟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B	支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 罰款及賠 04234900	償收入		57,541			
	115				地方檢察		57,541			
		2		沒入及沒 04234902	收財物		57,541			
			1	沒入金			57,541	60千元。 2.係緩起訴 支併列項	事保證金、贓證物 處分金及認罪協商。	飲及緩刑判決金等收入20,4 金等收入37,081千元,屬收 元,作為撥充補助相關公益 改管理經費之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49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490202 -沒收物變價	預算金額	27	78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總務科
	歲	λ	項	目	 説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係檢察機關查獲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經法院裁定予 以沒入等變價收入。 依據刑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支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423490000		278			
	115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0423490200		278			
		2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490202		278			
			2	沒收物變價		278	本年度預算數係查獲之關 沒入等變價收入。	喊證 物及違禁品,	經法院裁定予以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0423490300 賠償收入	-0423490301 -一般賠償收力	預算金額	22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

依據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40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		
				0423490000				
	115			臺灣苗栗地方檢	察	22		
				署				
				0423490300				
		3		賠償收入		22		
				042349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22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	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052349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49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5	承辦單位	研考科
歲	入	項		目		涗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民眾(律師)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刑事訴訟法及檢察機關律師閱卷要點 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5	5		
				0523490000						
	92			臺灣苗栗地	方檢察		5	5		
				署						
				0523490300						
		1		使用規費收入	人		5	5		
				0523490303						
			1	資料使用費			5	5 2	本年度預算數係律師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490100 財産孳息	-072349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394	承辨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בָּ בַּ	<u></u> 兌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係提供場地予天然氣減壓計量站及裝設太陽能面 板之場地租金收入。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説 07000000000	明
4 財産收入 394 0723490000	
0723490000	
127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 394	
署	
0723490100	
1 財産孳息 394	
0723490103	
2 租金收入 394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供場地	予天然氣減壓計量站及裝設太陽
能面板等之場地租金收入	0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49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48		總務科
	歲	λ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 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原下水压力 7 % 0 0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金		客	A		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48			
				0723490000						
	127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	菜		48			
				署						
				072349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48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23490200 雜項收入	-122349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2	18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紀錄科、 執行科
	 	λ	 項	且	 	<u> </u>

一、項目內容

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 及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等 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刑事訴訟法第119條之1及法務部70年11月10日法(70)會字第13709號函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B	ž.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00		1,218			
	125			122349000 臺灣苗栗均			1,218			
				署 122349020	00					
		1		雜項收入 122349021	.0		1,218			
			2	其他雜項中	收 入					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 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等收入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90100 一般行政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金額

228,4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 辨 單 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15,141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15,141千元,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215,141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132,037千元,係職員132人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2,037		之薪俸、加給等。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477		2.技工及工友待遇4,477千元,係駕駛7人及工友
1030 獎金	32,866		3人之工餉、加給等。
1035 其他給與	2,231		3.獎金32,866千元,係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
1040 加班費	20,021		等。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1,649		4.其他給與2,231千元,係休假補助及員工因公
1055 保險	11,860		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5.加班費20,021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11,649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
			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11,86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
			、勞、健保費等。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3,308	 總務科、人事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3,308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3,272		1.業務費13,272千元,包括:
2006 水電費	2,915		(1)水電費2,915千元。
2009 通訊費	276		(2)通訊費276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
2018 資訊服務費	34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24		(3)資訊服務費344千元,係資訊設備保養、維
2024 稅捐及規費	16		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2027 保險費	47		(4)其他業務租金824千元,係事務機器租金。
2051 物品	1,370		(5)稅捐及規費16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
2054 一般事務費	2,563		費等。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040		(6)保險費47千元,係辦公房屋、車輛及志工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40		等之保險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77		(7)物品1,370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192		<1>資訊耗材等經費900千元。
2081 運費	216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35
2093 特別費	52		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36		<3>車輛油料費349千元,係中小型汽車,接
4085 獎勵及慰問	36		汽油每公升價格31.00元、柴油每公升價
3 0,000 000			格27.00元計列。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86千元。
			(8)一般事務費2,563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486千元,係按員工142人及
			約用人員20人,每人每年3,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262千元,係按檢察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28,4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	額	承辦!	單位	說		明
							16,000元,職員等12
						每人每年4,500	
						書表印製費等2	
						制服費107千元	
							之供餐費82千元。
							置等經費64千元。
						協助方案相關網	
						亲務及具他们	政事務經費1,258千
					· · · · · · · · · · · · · · · · · · ·		~~ <i></i>
						築養護費3,040	
							維護費343千元。
							向留室監控台整修→
							:。(另本工程所需: 工和等理事士 B 更
							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
							成本逐級差額累退計 ・ ## #################################
),提列計72千元,
							裝實於得提列數額 內
					執行		建240千二,与长。
							費340千元,包括:
							亡,係按公務汽車未 ₹滿4年者4輛、滿4年
							5年以上者1輛計列。
							3千元,係按職員13 3千元,係按職員13
						每人每年1,048	
							達1,077千元。 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
					' '		
							2區所需之差旅費。 務搬運及案卷運送等
					經費 經費		为
					(14)特別額		
							:退職人員三節慰問
						9年6,000元計	
					,按母八世	李平0,000 万℃17	λi] _o

經資門併計

55,820 3423491000 檢察業務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檢察官依法律規定辦理一審刑事案件之偵查及執 行有關提起公訴及裁判之執行等,除檢察官擔任指揮外, 分配書記官、通譯、法警等分別辦理紀錄、通譯、傳喚提 解人犯等工作。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達成刑罰目的。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	44,128	檢察官室、紀錄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44,128千元,其內容如下:
務		、執行科	1.業務費20,060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20,060		(1)通訊費4,942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達
2009 通訊費	4,942		訊費等。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5,900		(2)約用人員酬金5,900千元,係遴用檢察官助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99		理辦理偵查輔助工作等經費。
2051 物品	948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899千元,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5,973		<1>特約通譯報酬41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398		<2>委請專業人士之顧問費34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6,512		<3>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之出席費59千
3020 機械設備費	4,743		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769		<4>聘請講師演講或授課之鐘點費49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7,556		<5>相驗解剖及檢驗鑑定之評鑑裁判費716刊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163		元。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2,393		(4)物品948千元,包括:
			<1>檢察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705千元
			۰
			<2>開庭錄音耗材經費60千元。
			<3>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83千元。
			(5)一般事務費5,973千元,包括:
			<1>防制貪污與經濟犯罪業務經費455千元。
			<2>刑事案件偵查及組織犯罪防制業務經費
			16千元。
			<3>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業務經費100千元
			۰
			<4>肅貪、查賄、反(戒)毒及掃黑業務經費
			,255千元。
			<5>委外業務及其他檢察事務性經費3,385年
			元。
			<6>辦理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判決金提
			撥款補助事項相關經費222千元。(另相
			關經費包括: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7千元
			,物品67千元,差旅費4千元,共計編發
			370千元。)
			<7>被害人屍體搬運及冷藏等經費40千元。
			(6)國內旅費1,398千元,包括:
			<1>證人、特約通譯及鑑定人日旅費1,000=
			元。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91000 檢	察業務					預算金額	55,82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 額	承 辨	單	位	說		明
02 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 2000 業務費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1 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2072 國內旅費		檢案官	家 住 で こ	規 進 人	2、《《《》》。 《》 《》 《》 《》 《》 《》 《》 《》 《》 《》 《》 《》 《》	0千元。 套	防制等業務差別。 表別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	2349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55,820
分支計畫及用途戶	引 科 目	金	額	承朔	辛單	位	說		明
							(6) (7) (8) (8) (8) (9) (10) 關聯治員辦治遇辦需辦關旅品罪鎮視刑服理療工理人理人事。 (3) 第 (4) 第 (5) 第 (6) 第 (7)	例業務重1,28 為大學與一個人人,是一個人人,是一個人,是一個人,是一個人,但是一個人,但是一個人,但是一個人,但是一個人,但是一個人,但是一個人,但是一個人,但是一個人,但是一個人,也是一個人,但是一個人,也可以一個人,也可以一個人,也可以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	經費15千元。 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 用毒品業務觀護助理 1千元。 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 代反毒策略個別化處 費9千元。 專責個案管理工作相 。 : 旅費16千元。 差旅費16千元。 榜差抗費47千元。 旅費153千元。 旅費153千元。 旅費153千元。 旅費153千元。 旅費153千元。

經資門併計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辨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141	會計室	本計畫本年度第一預備金編列141千元,	依預算
6000 預備金	141		法第64條規定申請動支。	
6005 第一預備金	141			
		24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3423490100 3423491000 3423499800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檢察業務 第一預備金 -般行政 第一、二級用途別 合 計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141 228,449 55,820 284,410 1000 人事費 215,141 215,141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2,037 132,03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477 4,477 1030 獎金 32,866 32,866 1035 其他給與 2,231 2,231 1040 加班費 20,021 20,02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1,649 11,649 1055 保險 11,860 11,860 2000 業務費 13,272 31,752 45,024 2006 水電費 2,915 2,915 2009 通訊費 276 4,942 5,218 2018 資訊服務費 344 34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24 824 2024 稅捐及規費 16 16 2027 保險費 47 47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3,768 13,76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75 2,075 2051 物品 1,370 1,105 2,475 2054 一般事務費 2,563 8,142 10,70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040 3,04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 340 34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 1,077 1,077 2072 國內旅費 192 1,720 1,912 216 216 2081 運費 2093 特別費 52 52 3000 設備及投資 6,512 6,512 3020 機械設備費 4,743 4,743 3035 雜項設備費 1,769 1,769 4000 獎補助費 17,556 17,592 36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各項費用量計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3423491000 3423499800 3423490100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檢察業務 第一預備金 -般行政 第一、二級用途別 合 計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163 5,163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2,393 12,393 4085 獎勵及慰問 36 36 6000 預備金 141 141 6005 第一預備金 141 141

本 頁 空 白

臺灣苗栗地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方檢察署 別科目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合 計
141 277,898 - 6,512 - - 6,512 141 277,898 - 6,512 - - 6,512	284,410 284,410
- 228,449	228,449
- 49,308 - 6,512 - 6,512	55,820
141 141	141

臺灣苗栗地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設	備	1 + 7(11)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2	19			法務部 00 臺灣苗 3	02349(首栗地) 42349(引法支)000 方檢察)000 出	署		-	-	-	4,743 4,743
		2		3. 檢察第	42349] 叁 務	1000			_	_	_	4,743

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Ž	及	投	賞		- 甘仙谷士十山	A →L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	-	1,769	-	-	-	6,5
		1,769				6,5°
-	-			-	_	
-	-	1,769	-	-	-	6,5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事 費 人 别 說 明 金 一、民意代表待遇 二、政務人員待遇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2,03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477 六、獎金 32,866 七、其他給與 2,231 20,021 超時加班費13,031千元。 八、加班費 九、退休退職給付 十、退休離職儲金 11,649 十一、保險 11,860 十二、調待準備 合 計 215,141

本 頁 空 白

臺灣苗栗地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化	平氏図
	11 				–	職	員	<u>敬</u>	察	法	<u> </u>	駐	警	エ	友		エ	二 第	<u></u>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19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490000 臺灣苗栗地 署	方檢察				-	16	15			3	3	-	-	7	7
	19	1		法務部主管 0023490000 臺灣苗栗地	方檢察	116	115		-	16	15			3	3 3			7	7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 142 140 195,120 186,409 8,711 186,409 8,711 186,409	114平	<u> </u>										単位・利室常十九
# 月 约 成 無外展員 今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上 年 度 上 年 度 上 年 度 上 年 度 上 年 度 上 年 度 上 年 度 上 年 度 明 明 # 4 年 度 上 年 度 上 年 度 上 年 度 明 明 # 4 年 度 上 年 度 1 140 195,120 186,409 8,711 本年 度 刊 算 員 額 1 42 人,較 上 年 度 增 列 2 人, 任 1 1 40 195,120 186,409 8,711 本年 度 刊 算 員 額 1 42 人,較 上 年 度 增 列 2 人, 任 1 1 40 195,120 186,409 8,711 本年 度 刊 算 員 額 1 42 人,較 上 年 度 增 7 2 2 人, 任 2 1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人)		年	需 經	費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比 敬 142 140 195,120 186,409 8,711 142 140 195,120 186,409 8,711 142 140 195,120 186,409 8,711 142 140 195,120 186,409 8,711 142 140 195,120 186,409 8,711 142 140 195,120 186,409 8,711 142 140 195,120 186,409 8,711 142 140 195,120 186,409 8,711 142 140 195,120 186,409 8,711 142 140 195,120 186,409 8,711	睥	用	約	僱	駐外	庭員	会	計	·		1	
		I		I		1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	が、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 , , , , ,	_ , ~	10 12	
	<u>年</u>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	本 - - -	<u>年</u>	142	140	195,120	186,409	9 8,71	11.本年度預算員額142人,較上年度增列2人,係: (1)增列職員1人。 (2)配合業務需要,由臺灣高等檢察署移入法警1人。 2.以「一般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3人,經費1,258千元。 3.以「檢察業務」之業務明費項下人,所需經費5,900千元,辦理俱查輔助業務,之業務實理所實力,所需經費5,900千元,辦理用查費1,899千元。 4.以「檢察業務」之業務實理下,所業務,於實數費項下,所業務。之業務實理下,預計應,辦理法警非核心勤務。 5.以「檢察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5人,所需經費2,447千元,辦理法警非核心勤務。 6.以「檢察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解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與資土,經費到7千元。 7.以「檢察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2人,經費907千元。 7.以「檢察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經費4,555千元。 8.以「檢察業務」者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所需經費可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3人,所需經費可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3人,所需經費可下,預計進工及觀護業務。 9.以「檢察業務」者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者以,辦理觀護心理處遇業務,所需經費1,281千元,辦理觀過1人,所需經費1,281千元,辦理觀濟方案,實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等務,價值大方案,實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等務,所需經費1,281千元,辦理數方方案,對,預計量,對,有一方案,對,有一方案,對,有一方,其一方案,對,有一方,其一方,其一方,其一方,其一方,其一方,其一方,其一方,其一方,其一方,其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1	上上面	+ / (, ,_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購置 不含司機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數量(公升)	油料費 單價(元)	金額	養護費	其 他	備註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0.09		<u> </u>	0.00		23	17	EAB-9365。 電動小客車(含電池)。
1	特種車 - 警備車	21 99.05	4,009	1,668	31.00	52	51	12	399-WD。
1	特種車 - 警備車	18 109.09	4,009	1,668	27.00	45	34	12	KJA-3301 °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0.07	1,598	1,668	31.00	52	26	3	BKB-8953。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6 111.06	1,499	1,668	27.00	45	26	3	BRJ - 7363。 偵防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1.07	1,497	1,668	31.00	52	26	3	BRJ - 8721。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2.07	1,499	1,668	31.00	52	9	3	BUZ-0233。 勘驗車。
	特種車 - 其他	4 113.07	2,359	1,668	31.00	52	9	3	BXE-1672。 四輪傳動勘驗 車。
	合計			11,676		349	202	56	

本 頁 空 白

預算員額: 職員 116 人 技工 0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7 人

臺灣苗栗地 合計: 142 人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É	自有			無償借用	
區 分	單	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1幢	13,998.44	221,561	2,960	-	-	-
二、機關宿舍		53戶	5,299.83	60,464	80	-	-	-
1 首長宿舍		1戶	425.19	5,960	6	-	-	-
2 單房間職務宿	舍	29戸	1,022.35	8,975	15	-	-	-
3 多房間職務宿	舍	23戶	3,852.29	45,529	59	-	-	-
三、其他		-	-	-	-	-	-	-
合 計			19,298.27	282,025	3,040		-	-

方檢察署

舍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1	有	償租用或借	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13,998.44	-	-	2,960				
-	-	-	-	-	5,299.83	-	-	80				
-	-	-	-	-	425.19	-	-	6				
-	-	-	-	-	1,022.35	-	-	15				
-	-	-	-	-	3,852.29	-	-	59				
-	-	-	-	-	-	-	-	-				
	-	-	-	-	19,298.27	-	-	3,040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歲						入		
	科	ŀ					目		. 25	您 由	, _		彩	ł				目		. 25	焙	ab-1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預	算 婁	Σ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預	井	數
12				002300	00000							2				0400000000						
				法務部	『主管											罰款及賠償	收入					
	19			002349	90000								115			0423490000						
				臺灣苗	首栗地	方檢察	署			17,92	26					臺灣苗栗地	方檢察	署			17	,926
		2		342349	91000									2		0423490200						
				檢察第	養務					17,92	26					沒入及沒收	財物				17	,926
															1	0423490201						
																沒入金					17	,926

本 頁 空 白

臺灣苗栗地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1	1		1 + 71
	計畫			捐 助
捐助計畫	起訖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經 常
	年 度			人事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_
404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_
(1)3423491000				-
檢察業務				
[1]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 0	經常性	公益團體	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	-
協商金提撥補助相關公益			提撥補助相關公益團體經費	
團體經費			0	
2.對個人之捐助				-
4065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1)3423491000				_
檢察業務				
		 犯罪被害人或其	補償因犯罪行爲致死亡者之	_
	程前圧			
協商金提撥犯罪被害補償		遺屬	遺屬、致重傷及性自主權遭	
金			受侵害者。	
4085獎勵及慰問				-
(1)342349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 0	經常性	退休退職人員	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問金			٥	
	1	1		

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4年度

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 合 計
業務費 5,1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17,592
5,1		-	-	5,163
5,1		-	-	5,163
5,1	-	-	-	5,163
5,1	-		-	5,163
	- 12,429	_	_	12,429
	- 12,393	1	_	12,393
	- 12,393		-	12,393
	- 12,393	-	-	12,393
	- 36	-	-	36
	- 36	-	-	36
	- 36	-	-	36
		1		<u> </u>

臺灣苗栗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		經	常	
職能 別分類	分類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悤	計	230,984	29,322	-	
3 公共秩序與	與安全	230,984	29,322	-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1 12 WI Z W 1 7 0
	經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17,592	-	-	277,898
	- 17,592	-	_	277,898
	I	/E		

臺灣苗栗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		資	本	
	分類	投	資 及 增	資	資
職能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別分類			277 6 水 17 12 22 2	27777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氢	計	-	-	-	
3 公共秩序與	與安全	-	-	-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年度 	•			単位・新量幣十2 	
1	支	1.2	出		
本	移	轉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	-	-	-		
-	-	-	_		
		Δ7			

臺灣苗栗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			本 定 答 *								
		固	定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運輸工具							
	. 5	7, 1, 3, 7, 2									
計	-	-	-								
学安全	-	-	-								
	計 安全		<u>≒</u> †	計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形	支 成		出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資本支出合計	總	計
-	- 6,512	-	6,512		284,41
-	- 6,512	-	6,512		284,41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辨理	7月	70
		一、通	案決議部	分:										
		單位預	算部分											
第	一 項	113年度	度總預算	案針對各	機關所	屬通案冊	減用途	別項目法	·議如下:			已遵照辦理。		
		1. 減列	大陸地區	旅費30%	ý °									
		2. 減列	國外旅費	及出國都	教育訓練	費(不	含現行法	:律明文	規定支出) 5% •				
		3. 減列	委辦費(不含現行	宁法律 明	文規定	支出)5%	ó °						
		4. 減列	房屋建築	養護費	、車輛及	と辨公器	具養護	貴、設 於	5及機械部	设備養 言	隻費5%			
		。 5. 減列	軍事裝備	及設施3	3% 。									
		6. 減列	一般事務	費(不会	含現行法	律明文	規定支出) 3% •						
		7. 減列	媒體政策	及業務的	宣導費(不含農	業部防檢	署、衛	福部疾管	署及1,	000萬			
		元以	下機關)	25% •										
		8. 減列	設備及投	資(不急	3現行法	律明文規	見定支出	、資產化	作價投資及	及增資台	台電公			
		司)	3.8% °											
		9. 減列	對國內團	體之捐且	助及政府	機關間	之補助(不含現	行法律明	文規定	支出)			
		5% 。												
		10. 減歹	问對地方』	政府之補	助(不	含現行法	律明文:	規定支出	日及一般性	生補助非	次) 4%			
		0												
		11. 前边	龙一至六耳	頃允許在	業務費	科目範圍]內調整	0						
		12. 前边	述九至十コ	項允許在	獎補助	費科目範	圍內調	整。						
		13. 若有	自特殊困難	锥無法依	上開原	則調整者	子, 可提	出其他可	「刪減項目	目,經三	E計總			
		處審	客核同意	後予以代	.替補足	0								
			^{悤刪減數} 另予補足		意元 (扣	除增資	台電公司	及撥補	勞保基金	後,約	1.12%			
		113年度	度中央政府	府總預算	案針對	各機關及	所屬統	刪項目女	下:					
		1. 大陸	地區旅費	,:統刪3	30%,其	中中央研	开究院、	國立故智	官博物院、	、國家系	發展委			
		員會	、核能安	全委員會	會及所屬	、大陸	委員會、	內政部	、警政署及	及所屬	移民			
		署、	財政部、	賦稅署、	關務署	及所屬	、教育部	、國民	及學前教育	育署、骨	豊育署			
		、國	家圖書館	、國家者) 育研究	院、法科	务部、廉	政署、知	喬正署及戶	斤屬、 雪	臺灣高			
		等檢	察署、調	查局、総	經濟部,	標準檢馬	鐱局及所	屬、智慧	慧財產局、	、地質言	周查及			
		礦業	管理中心	、交通部	8、中央	氣象署	、觀光署	及所屬	、鐵道局及	及所屬	、航港			
		局、	農業部、	林業及自	然保育	署及所愿	屬、漁業	署及所人	屬、動植物	物防疫机	鐱疫署			
		及所	屬、農糧	署及所屬	屬、衛生	福利部	、疾病管	制署、个	食品藥物 管	管理署	、環境			
		部、	金融監督	管理委員	員會、證	券期貨品	高、海洋	委員會	· 海巡署 8	及所屬改	女以其			
		他項	目删減替	代,科目	目自行調	整。								
		2. 國外	旅費及出	國教育言	訓練費:	除現行	法律明文	規定支	出不刪外	,其餘	統刪5			
		%,其	其中總統月	存、行政	院、主	計總處、	人事行	攻總處	公務人力	力發展与	學院、			
									主民族文化					
									易委員會					
			•				•		公務人員 追					
									屬、警政署					
		_						•	民署、建 第					
		中勤	務總隊、	外交部、	、領事事	務局、国	國防部、	國防部局	忻屬、財正	文部 、 国	國庫署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A) À	-100	ι ≠	π/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賦和	兇署、臺」	上國稅局	八高雄國	図稅局、	北區國港	稅局及所	屬、中[區國稅局	及所				
		屬、南	南區國稅原	局及所屬	、關務 署	署及所屬	、財政	資訊中心	>、教育:	邹、國民	及學				
		前教	育署、體育	育署、青	午發展署	畧、國家	圖書館	、國立公	共資訊]	圖書館、	國家				
		教育码	开究院、沿	去務部、	司法官學	學院、法	醫研究	所、廉政	文署、繑.	正署及所	「屬、				
			鐱察署、臺												
			屬、中小及												
		,	、能源署、			•		•							
			、公路局及												
			及自然保了												
			木業試驗戶								•				
			听、生物多 業改良場						•						
			未以区场 防疫檢疫等												
			7. 及极及7 、疾病管#	• • •							-				
			近署、環境												
		-	國家環境研					-							
			科學園區行												
		督管3	里委員會	保險局	 海洋 	委員會、	海巡署	及所屬、	海洋保	育署、國	家海				
		洋研	究院改以非	其他項目	刪減替	代,科目	目自行調	整。							
		3. 委辦	費:除現行	亍法律明	文規定	支出不冊	· 外,其	餘統刪5	%,其中	總統府、	國家				
		安全	會議、主言	十總處、	國立故智	宫博物院	2、國家	發展委員	會、檔	案管理局	、核				
		能安全	全委員會人	及所屬、	大陸委	員會、立	L法院、	司法院、	考試院	、銓敘部	、審				
		計部	、內政部、	警政署	及所屬	、消防署	及所屬	、移民署	、建築	研究所、	國防				
		部所	屬、財政部	祁、國庫	署、國家	家教育研	F究院、:	法務部、	司法官	學院、廉	政署				
			E署及所愿												
			、交通部、												
		,	听、農業 等												
			良場、花蓮												
			、中部科导 - 治兴 <i>口</i> 子		•										
		所獨	、海洋保育	1 者、凶	多海洋	叶	.以具他-	垻日뻰 凋	(省代)才	平日目 行	胡登				
		4	建築養護	歩、 車軸	5. 及 辨 小	哭且養言	菲弗、 铅	·施乃機和	並铅偌養	護費: 4	а ш 15				
			七米食暖! ·中主計總							/ 1					
			管理局、原	-	•	-		•		•					
			·												
		懲戒注	去院、法官	字學院、	智慧財產	圣及商業	法院、	臺灣高等	法院、	臺灣高等	法院				
		臺中名	分院、臺灣	彎高等法	院臺南多	分院、臺	灣高等	法院高雄	金分院、	臺灣高等	法院				
		花蓮	分院、臺灣	警臺 北地	方法院	、臺灣士	林地方	法院、臺	灣新北	地方法院	、臺				
		灣桃[園地方法[完、臺灣	新竹地ス	方法院、	臺灣苗	栗地方法	:院、臺>	彎臺中地	方法				
		院、	臺灣南投出	也方法院	己、臺灣章	钐化地方	法院、	臺灣雲材	地方法院	完、臺灣	嘉義				
		地方注	去院、臺灣	彎臺南地	方法院	、臺灣橋	弱 頭地方	法院、臺	灣高雄	地方法院	、臺				
		灣屏	東地方法院	完、臺灣	臺東地ス	方法院、	臺灣花	蓮地方法	:院、臺>	彎宜蘭地	方法				
		院、	臺灣基隆出	也方法院	己、臺灣清	彭湖地方	法院、	臺灣高雄	少年及	家事法院	、福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1+	- 7,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建高等	穿法院金	門分院	、福建金	門地方法	去院、 福	a建連江 地	也方法院	、考選音	18、銓				
		敘部 、	審計部	、審計部	『臺北市』	審計處、	審計部	新北市審	計處、審	肾計部 材	1.園市				
		審計處	遠、審計	部臺中市	市審計處	、審計部	臺南市	審計處、	審計部高	高雄市審	 計處				
		、內政	文部、國.	土管理署	屡及所屬	、警政署	及所屬	、中央警	察大學、	、消防署	肾及所				
		屬、利	多民署、	建築研究	兕所、外	交部、國	防部所	「屬、財政	(部、國歷	車署、臺	臺北國				
		稅局、	·高雄國	税局、土	上區國稅.	局及所屬	、中區	國稅局及	、所屬、南	南區國稅	兒局及				
		所屬、	·關務署	及所屬	國有財	產署及所	「屬、財	 政資訊中	心、教育	奇部、國	民及				
								資訊圖書							
			_					法醫研究							
								:灣高等檢							
								·署、臺灣 · 笠 13 安 昭							
								;等檢察署 • * * * * * * * * * * * * * * * * * * *	1,0						
								臺灣新北 新栗地方檢							
		_					_	「赤蛇カ桜 「檢察署、							
								- 放示す ・ ・ 臺灣橋							
								臺東地方							
								2方檢察署			· ·				
			-				-]地方檢察							
		察署、	·調查局	、經濟部	『、標準》	檢驗局及	所屬、	商業發展	署、中小	小及新倉	企業				
		署、產	產業園區	管理局。	及所屬、	能源署、	交通部	7、中央氣	、象署、雚	見光署及	及所屬				
		、公路	各局及所	屬、鐵江	道局及所.	屬、航港	局、農	業部、農	村發展及	及水土係	保持署				
		及所屬	圖、農業	試驗所及	及所屬、	畜產試驗	所及所	斤屬、獸醫	研究所	生物多	樣性				
		研究戶	斤、臺中	區農業改	文良場、.	臺南區農	2.業改良	、場、花蓮	[) 良場、	漁業				
		署及戶	斤屬、動	植物防疫	克檢疫署	及所屬、	農業金	≧融署、農	[糧署及戶	沂屬、農	是田水				
								環境部、			•				
								學園區管							
							海洋保	育署、國	家海洋研	开究院改	文以其				
			目刪減替.				· ~ =	公… 四 3		حادثات					
						中國防部	所屬、	海巡署及	所屬改以	以其他項	貝目刪				
			弋,科目 10 效弗·1			担心土山	」 エ mul カ	1. 甘瓜加	£ m.i Э0∕ . ∃	日 山 綸 4	法 庇 、				
								卜,其餘紛 ▶、大陸委			-				
				_ :	•			(· 八座安 〔法院、臺							
				, .	•			財產及商		-	-				
			• • •		•	•		南分院、		-					
		_		_			_	- 院、臺灣		-					
		_			- '										
		、臺灣	營臺中地:	方法院、	· 臺灣南	投地方法	:院、臺	灣彰化地	方法院、	、臺灣雲	雲林地				
		方法院	完、臺灣:	嘉義地ス	方法院、	臺灣臺南	地方法	- 院、臺灣	続頭地ス	方法院、	·臺灣				
		高雄地	也方法院	、臺灣原	昇東地方	法院、臺	:灣臺東	地方法院	2、臺灣花	É蓮地 方	方法院				
		、臺灣	曾宜蘭地:	方法院	・臺灣基	隆地方法	院、臺	灣澎湖地	2方法院、	、臺灣高	百雄少				
		年及家	家事法院	、福建高	高等法院	金門分院	2、福建	金門地方	7法院、社	届建連江	L地方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1+	,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法院、	考試院	、考選音	1、銓敘	部、審言	十部、審	計部臺北	市審計處	、審言	十部新				
		北市署	審計處、	審計部核	ル園市審	計處、審	¥計部臺	中市審計	處、審計	-部臺南	 南市審				
		計處、	審計部	高雄市署	審計處、1	內政部、	國土管	理署及戶	千屬、警政	发署及 戶	忻屬、				
		消防署	屡及所屬	、移民署	斣、空中	勤務總際	《 、外交	部、國防	5部所屬、	財政部	18、國				
		庫署、	臺北國:	稅局、高	高雄國稅	局、北區	區國稅局	及所屬、	中區國稅	总局及户	沂屬、				
		南區區	圆税局及	所屬、關	시務署及	所屬、國	國有財產	署及所屬	財政資	計訊中心	3、國				
									國家教育						
				·					「屬、行政						
									高等檢察						
									¥花蓮檢察						
									臺灣士林						
		_							f竹地方檢 - 1人 宛 罗		-				
		-		-	-				「檢察署、 ² 、臺灣臺						
			-			-			「、室/写室 『屏東地方						
			_ •						5开水地刀 2方檢察署		–				
				-					27	_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_	-				と所屬、能	-					
									及所屬、		_				
		屬、舟	亢港局、	農業部、	農村發	展及水土	上保持署	及所屬、	獸醫研究	5所、臺	臺南區				
		農業改	文良場、	花蓮區	農業改良:	場、漁業	業署及所	屬、動植	L物防疫檢	疫署及	及所屬				
		、農業	≰金融署	、農糧署	屡及所屬	、疾病管	き制署、	中央健康	保險署、	環境部	邓、資				
		源循环	瞏署、 新	竹科學園	園區管理。	局、中音	『科學園	區管理局	5、金融監	督管理	里委員				
		會、釒	限行局、;	檢查局、	海洋委	員會、海	每巡署及	.所屬、海	·洋保育署	· 、國家	尼海洋				
		研究院	完改以其	他項目#	删減替代	,科目1	自行調整	生。							
		,							及所屬、律	f生福 和	刂部疾				
		病管制	间署及1,	000萬元	以下機關	《不删外	、, 其餘	統刪25%	0						
		8. 設備 8	及投資:	除現行法	上律明文:	規定支出	出、資產	作價投資	及增資台	灣電力	力股份				
				· · · · · · · · · · · · · · · · · · ·					及所屬、						
				•		_			臺中高等						
									·商業法院						
									己、臺灣高						
					_				f 北地方法 き 纞 たり						
							·		臺灣南村						
									ī法院、臺 【東地方法						
		_							- 承地力石 - 臺灣基隆						
									至污金四						
									7 专丛元章 3 臺北市審						
		-							事 出 市 電 下 電 下 審 計 處 、						
							-		5部、財政						
						-		•	「屬、南區						
		1 1 1			•	•	,	. = • = •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ao t±	πJ
項	次	內									容	辨	里情	形
		屬、陽	褟務署及	所屬、貝	才政資訊中	中心、國	家圖書	館、國立	公共資富	訊圖書館	(、國			
		立教育	育廣播電	臺、國家	家教育研究	完院、法	去務部、	司法官學	院、法	醫研究所	、廉			
		政署、	、最高檢	察署、臺	臺灣高等核	贪察署、	臺灣高	等檢察署	臺中檢	察分署、	臺灣			
		高等核	鐱察署臺	南檢察	分署、臺灣	彎高等檢	食察署 高	雄檢察分	署、臺灣	彎高等檢	察署			
		花蓮核	鐱察分署	、臺灣高	高等檢察署	署智慧 則	才產檢 察	尽分署、臺	灣臺北.	地方檢察	署、			
		臺灣一	士林地方	檢察署	、臺灣新出	上地方 棱	鐱察署、	臺灣桃園	地方檢	察署、臺	灣新			
		竹地ス	方檢察署	、臺灣 t	苗栗地方梭	鐱察署、	臺灣南	投地方檢	察署、	臺灣彰化	地方			
		檢察署	署、臺灣	雲林地ス	方檢察署、	臺灣嘉	義地方	檢察署、	臺灣臺灣	有地方檢	察署			
		、臺灣	彎橋頭地	方檢察	署、臺灣 高	高雄地方	万檢察署	-、臺灣屏	東地方	檢察署、	臺灣			
		臺東地	也方檢察	署、臺灣	鬱花蓮地ス	方檢察署	畧、臺灣	宜蘭地方	檢察署	、臺灣基	隆地			
		方檢夠	察署、臺	灣澎湖却	也方檢察署	罾、福建	芒高等檢	察署金門	檢察分	署、福建	金門			
		地方标	鐱察署、	福建連注	工地方檢察	察署、 誹	問查局、	經濟部、	產業發	展署、標	準檢			
		驗局及	及所屬、	商業發展	展署、中小	小及新倉	 企業署	4、交通部	、公路)	局及所屬	、航			
		港局、	、農業部	、疾病管	管制署 、海	手洋保育	署改以	其他項目	刪減替	代,科目	自行			
		調整。												
		•			政府機關門			•						
					充府、內 政				_					
		_			、國民及學									
		_			学士林地ス									
					也方檢察署									
					察署、臺灣									
					臺灣臺南地 東山主仏家									
				-	東地方檢察 A密里、書					· · · · · · · · · · · · · · · · · · ·				
					会察署、臺 、福建連□			-						
			•		· 佃廷连石 屬、公路居						•			
					軍·公峪// 疫署及所屬	,	, ,,,,,	,,,,,,,,,,,,,,,,,,,,,,,,,,,,,,,,,,,,,,,	-	• • • • •				
					又日 <i>人</i> /// 3 『科學園 &									
					自行調整。		0 (201	女只日	(\$ () (N)	N T N	× 10			
		/	.,,,,		。 除現行法		規定支	出及一般	性補助詞	款不删外	, 其			
		-			部、警政		_							
					署、臺灣				•					
		_			臺灣臺南									
		雄地	方檢察	署、臺灣	屏東地方	檢察署	、臺灣	花蓮地方	檢察署	、農業部	、動			
		植物	防疫檢測	变署及所	屬、疾病	管制署	、中央	健康保險	署、海洋	羊委員會	、海			
		洋保	育署改」	以其他項	目刪減替	代,科	目自行	調整。						
第	二 項	113年度	中央政府	府總預算	歲出編列	2兆8,8	18億元	,較112年	F度大增	1,927億	元,	本署無此項	頁決議應辦事	項。
		成長幅原	度約達7.	2%。截3	至112年度	,中央	政府債	務未償餘	額實際婁	炎為5兆8	, 488			
		億元, 輔	較蔡政府	上台時	的5兆3,98	88億元	,增加4	1,550億元	,且近	2年中央	政府			
		稅課收り	へ超徴金	·額,一	年大約3,0	00餘億	元。常	態性超徵	稅收表示	示稅收預	測失			
		準、財政	负管理落	伍;沒	有列入施	政規劃的	的稅收	,表示預	算程序失	:靈、政	府行			
		政不效率	率;如有	虚增的	稅賦,則	表示整点	體稅制	失修、恐	使整體稅	記制的正	當性			
		受質疑	。一味忽	略常態	性超徵的	情形,;	是因循	苟且、便:	宜行事。	顯見常	態性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ヴ	た 内									容	辨	理	情	形
		超徵稅	收不僅使	政府無法	去正確預	估、掌	握財源	,導致施	政進度	落後、	行政效				
		率不彰	; 也有讓	政府的	實際舉債	數遠低	於預算	段,有美	化財報	之嫌;	超徵稅				
		收的金额	額也成為	政府的/	小金庫 ,	只要是	符合法类	見就可以	運用,	缺乏被	監督的				
		功能。」	政府預算	編列原見	則應量入	為出,	鉅額超往	数為量入	之失敗	、政府-	之數字				
		管理失	靈。據立	法院預算	算中心報	告顯示	,106年	度稅課收	t入1.52	兆元,	107至1				
		09年度	均逾1.6%	吃元 ,11	0年度攀	升到逾	2兆元,	除109年	度稍有	下降外	,其餘				
		各年度	皆增加,	且屢創新	斩高;年	-度預算	達成率分	か 95.5	88至11	9.38%間],5年				
		平均預	算達成率	為105.0	13%,合	計超過到	預算數4,	053億元	。為解	決政府	常態性				
		超徵稅	收之情形	、 精進和	兇收預測]的模式	與調整	支術官僚	的心態	,按部	就班、				
		有系統	性地檢修	整體稅制	训,爰於	113年度	[中央政	府總預算	稅課收	入實徵	數高於				
		預算數	時,優先	減少舉作	責、増加	1還本或	累計至原	裁計賸餘	及適當	支持勞.	工保險				
		基金。													
第	三 項	類 數位發	展部提出	4年期(113至11	16年)「	行政部门	門關鍵民	生系統:	精進雲	端備份	本署無	無此項決詞	養應辦事項	0
		及回復	計畫」,共	共匡列13	3億4,000	〕萬元,	用以推動	勘政府資	料加密	分持及	跨境備				
		援,其	性質屬新	興計畫	。跨境備	份涉及	主權及任	專輸安全	問題,	理應透	過政府				
		間談判	,以爱沙	尼亞為伯	列,其20)18年於	·駐盧森伯	圣大使館	內開設	數據大	使館,				
		兩國經	過談判確	立該伺服	股器視為	爱沙尼	亞領土	,非經許	可不得	進入、	完全獨				
		立。請	數位發展	部向立注	去院交通	[委員會	提出詳多	列各計畫	之名稱	、各年/	度期程				
		及經費	等細項說	明之專業	案報告。										
第	四項						-					本署無	無此項決語	養應辦事項	0
		徴5,23	7億元創-	下歷史最	高紀錄	之外,村	艮據財政	部公布>	之數據,	112年	度前10				
		個月稅	課收入已	達3兆0,	223億元	,續創	歷年同期	期新高,	年增6.	9%,全.	年稅收				
			超過預算		-										
			稅、營利	• • • • • • • • •	• • -										
			樂稅、印		, ,- , ,		•				,				
			其中,證												
			17億元;			-	-								
		2111	稅累計稅		- ' ''					_ , ,,,	,,				
			與稅已超			-					-				
			年中央政							•	·				
			攻部預估			•									
		' '	作業之精		- ,.						•				
			稅收估測						· .						
h-h-			基之關聯						• •			1 1022 /		*+	
第	五項						-					本者無	無此項決詞	養應辦事項	0
			7億元創-							•					
			課收入已	-											
			超過預算		•										
			増加,卻 ・。						•						
			上;然而		, , . ,			• • • •		•					
			債務總額 毎七に数												
			實有如數			-									
Щ		怎兀,1	旦是相較	が111年	度到期份	貝扮局達	€1,5UU億	几印值	占 ZU% ,	丹 个 足	數1/5須				

決	詩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辨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7*1	71	IA .	<i>,</i> ,,
			透過債務	B基金舉	新以還舊	善、舉債	青為還債	的方式調	度財源	原來攤還	。政府每	每年依				
			據公共債	務法之	法定最值	氐比例來	《編列債》	務還本付,	息數,	但在近	年税收え	大幅超				
			徵數千億	5元,且	未來5年	間乃至1	0年間將	下面臨沉重	的待价	賞付債務	壓力下	,為免				
			債留子孫	係、債留	下一任政	负府, 爰	医要求行.	政院召集	行政院	己主計總統	處、財政	炎部及				
			其他相關	周單位,	就未來若	苔在前年	度稅收	大幅超徵	數千億	5元之情;	況下將額	頂外提				
			撥法定59	%至6%之	外的多少)比例來	用於債	務還本及作	寸息提	出具體之	方案,並	於3個				
			月內向立	上法院提	出書面執	段告。										
第	六	項	財政部於	·112年1	1月9日報	食布全國	賦稅收/	入初步統訂	+ , 11	2年10月	實徵淨額	領達2,	本署無	:此項決:	義應辦事項。	>
			318億元	,較111	年同月增	曾加318年	意元(+1	15.9%);1	12年月	累計至10	月份,	實徵淨				
			額3兆0,	223億元	,較111	年同期:	增加1,9	63億元,	約占累	計分配	預算數1	12.0%				
			、占全年	預算數	98.4%。	據財政部	部推估,	112年稅收	 超徵	大約3,7	00億元	。面對				
			外界詢問]113年是	是否還會	有普發3	見金,財	政部則表	示,若	吉歲入執	行優良	,首先				
			還是要減	(少舉債	,或用來	と増加國	家財政章	韌性。為進	きー步	了解政府	· 于對於11	2年稅				
					-			求行政院	-							
								支增加還債								
			院財政委				.,,					•				
第	セ			. ,	- 1 4	-	舉結果;	出爐後,新	斤任總	統及行政	と 関 隊 將	在5月	遵照勃	辛理 。		
					_	_		的看守內					7,	, –		
								,使新政)								
								算三讀通		-						
								依分配預	_							
								有不足之人								
								,始得申請				-				
								,除應詳								
						•		等相關規		-						
								關預算事(
								、主計官			-					
								不 可占 家財政紀律		1 1 100	不 日 机 1	只开节				
第	八							•	•	ちて 足 哇	, 確却:	法上绍	大 聖 血	山西油	義應辦事項。	,
カ	/ (为						,始得支)					4 名 共	大儿为不	我心州事识。	,
				•				關。」意!		.,						
								酬。」 息 計總處備								
								中央政府								
				-				千兴政府 預算」2個				. –				
								_								
								後,朝野; 31\x\x\x\x\x\x\x\x\x\x\x\x\x\x\x\x\x\x\x				-				
								國防部113								
			,					研議修訂行		- •		.,				
								神。行政,								
								涉及經費人				•				
								年的經費								
				.,				來行政院	, ,							
								利用巧門絲				•				
			13年度總	恩預算的	新增投資	貧建案,	動支第	一預備金	支應時	手,應審(慎嚴謹	,並向				

				aut.			P 華氏國 .								
決	議	\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辨	理	情	形
項	次	、内									容				
			去院外交及國				-								
第	九項		守為確保國家				• • • •	• .	• • • •				無此項決	議應辦事項	•
			助重大公共 建												
			建完工後,常	-				_							
			L程委員會言												
			栗準以為管理												
			氐於前開活化 5 中 1 2 2 2 1												
			衣審計部審核												
		1	到活化標準立 3 人名四伯里												
			員會通過後即												
			青形或列為特 四十十年年11章					· ·							
			设計畫年計畫												
			十畫期程及認 實反映計畫寶												
			《及吹引鱼》 P估將計畫經			. —									
			「												
			_{化工公元足} 。 以落實政府資				路7戏 叩 7 水	17月1朔月	大门占坯的	ロハン	九上的				
第	十 項		人名 貝 政 州 貞 央對直轄市及				秀温一船小	生補助主	数予以报》	津,以も	幸成保	遵昭:	辦理。		
711	1 - 2		· · · · · · · · · · · · · · · · · · ·				-					_	W12T		
			5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財政績效與												
			並由各主辦				•								
			限行政院,據												
		中步	央各部會補助	b 各市縣	數額龐鉅	,各部會	會辦理之初	前助地	方業務,原	原則上多	頁符合				
		具交	文益及整體性	E、重大	下範性及	跨越市県	系之建設 ,	或屬因	国應重大 政	女策或 3	建設者				
		方子	P編列及補助	力。惟各7	市縣多有	受補助業	業務僅屬宣	宣導推力	黃、行銷 管	管理或	單項特				
		定治	舌動者,顯示	目前中央	央各部會:	補助範圍	園恐過於 原	簧泛; 5	7.其中多有	育僅具 夠	短期效				
		益者	皆,並常因規	.劃、執 行	亍及管理	欠妥致未	卡達預期 目	目標、係		星不足。	或下降				
		等。	為提升中央	政府運	用補助引	導區域名	合作治理之	之辨理	成效、加引	強相關:	規劃、				
		執行	亍、管理之 督	導,爰望	要求各部	會依規定	足加強辨理	里跨區均	或計畫型衫	補助業:	務,並				
		落實	實蒐集前置資	料妥予:	規劃補助	計畫,」	且須辦理么	公平審本	核機制,は	刀實依凡	成本效				
		益分	分析結果核絡	含經費 ,	及依中央	對直轄で	市及縣 (す	万)政府	 持補助辨法	去第15位	条規定				
		等も	刀實管考督導	阜,俾利:	相關公帑	支出效	益。								
第	十一項	依扣	嗉預算法第3 €	4條、第3	37條、第	39條、第	第43條及第	949條等	等規定 ,重	重要公,	共工程	法務-	部於113年	-7月30日よ	以法綜
		建言	没及重大施政	忙計畫 , <i>l</i>	應先行製	作選擇ス	方案及替付	弋方案=	之成本效	益分析	報告,	字第	11301506	100號函矢	口所屬
		並お	是供財源籌措	持及資金	運用之說	明,始往	导編列概算	草及預	算案。各エ	頁計畫	,除工	機關	確實依決	議事項內容	字辨理
		作量	量無法計算者	个外,應	分别選定	工作衡量	量單位,言	十算公利	务成本編列	列。繼紹	賣經費	٥			
		預算	隼之編製,應	列明全部	部計畫之	內容、絲		執行其	月間及各年	手度之名	分配額				
			注目前預算書					-							
			量指標及預期												
		相關	闹預算編製不	、夠詳實	, 使立法	委員不多	易清楚了角	军預算	编列之內第	容,難」	以針對				
		預算	草之合理性與	具效益性:	進行有效	的審查	,致影響予	頁算審詢	義之效率。	。中央政	政府總				

_								平八四 1		_			1			-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等 绝, 仁	北 郎 明 66	机入分	御めしも	力,數以萬	1 4	, p +p RA	跖管容	知场学				
			-													
								要在3個月				-				
								有賴預算				•				
					,			中央政府				•				
				• - /				替代方案	- / / •		., =					
						•	•	-併將相關								
			提升立	法院審查	效率,避	免因審查	查預算時	間不足而	有前見	紧後鬆或	虎頭蛇	尾之現				
			象,以	建立立法	院預算審	F查之專	業性及棒	雚威性。								
第	+ -	二項	行政院	宣布軍公	教人員1	13年調新	f4%,地	方政府人	事費月	用因而增	加。對	此行政	本署	無此項決	議應辦事項	0
			院表示	, 涉及中	央部分由	中央政人	府編列預	頁算;至於	(地方)	政府人事	費用,	依據地				
			方制度	法及財政	收支劃分	〉法之規	定,地方	方政府人事	事費用.	為地方自	治事項	頁,應先				
			以自有	財源優先	支應,惟	為平衡	全國經濟	い いっぱん いっぱん いっぱん いっぱん いっぱん ひんしゅ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かいしょ かいしょう かいしょう かいしょう かいしょう いいしょ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いん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ょう しゅうしゃ いんしゃ いんしゃ いんしゃ いんしゃ いんしゃ いんしゃ いんしゃ いん	央政府	存已將地	方政府	之正式				
			人員人	事費用納	八一般性	生補助款:	基本財政	敗支出之 □	中,若不	有差短之	處則予	以補助				
			,但考	量地方財	政情形,	雖部分界	縣市未有	 手短情况	己,行江	攻院仍予	以半婁	 枚補助。				
			為不使	中央政府	讓軍公教	女人員加:	薪的美意	意反倒造质	成地方	政府財政	섳負擔,	爰要求				
			行政院	依據各地	2方政府2	之財政狀	況綜合	考量後分	別給于	下不同程	度或比	例的補				
			助款,	以促成各	-地方政府	可財政之	健全穩定	定以及均征	新發展	, 並於3	個月內	向立法				
			院財政.	委員會提	出書面朝	设告 。										
第	+ :	三項	有鑑於	詐騙已成	為跨國界	R 的產業	,隨著討	乍騙日趨利	斗技化	、智慧化	與跨境	6化,已	本署	無此項決	議應辦事項	0
'	,	^	-					夏嚴重,政		-		_		,		
								· 多。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_				加重法制								
								加重公司 浮濫管理品								
						, , ,		t 温阁廷尼 祖嗣委員		• • • • •	•	三百斤的佣 ′				
焙	L.	15									-	市南臥	十四	血压石油	送废勋亩石	
-	十一	四垻												無此垻决	議應辦事項	•
								引部至111		•		- '				
								身的食物可				-				
				· · · · · · · ·				而是缺少	-		-	•				
					-		•	勺,除解決				•				
			, , , ,					代未臻完善				•				
			內仍存	在食物浪	費和供給	合不均的	矛盾,亦	發生過期	品流/	入黑市再	出售給	消費者				
			之情事	。因此,	為有效推	廣愛惜何	食物、落	李雲飢倒	も 目 相	標,爰要	求行政	院研擬				
			跨部會	意見,結	合過剩食	物數及	求援人數	改之登錄資	肾料,至	建置跨部	會剩食	再利用				
			方案,	同時評估	商家主動	捐贈食物	物可抵扣	口加值稅之	こ可能の	性,以達	食物互	助體系				
			在地化	,擴大社	會安全照	照護之願	景。									
第	+ 3	五 項	依據行	政院主計	總處112	年2月編	製之國目	民所得統言	计摘要	,110年月	度GDP達	21兆1,	本署	無此項決	議應辦事項	0
			605億元	こ ,經濟,	成長率6.	53%,創	下自100)年以來新	高。另	另依據經	濟部11	1年5月				
			發布之	產業經濟	統計簡訊	1、由於	全球景氣	氟穩定成長	長、終	端需求增	曾溫 ,上	市上櫃				
			公司11	0年度之	主要營運	指標皆倉	小下1063	至110年度	以來自	內新高。	然而儘	管經濟				
			、產業	表現可圈	可點,」	上市上櫃	公司員二	工似乎並	未因此	而提升薪	新資待 3	遇,110				
								億元,約								
Щ			一八八二	一一四口	1 11 /14 / 15	R /14 /WY I 2	30,000	100 / U 101	பகர	~ H J U O U U	, U	ムコグェリリ	1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1.2	_,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年度下	锋0.06%	。為使企	業在獲利	リ豊碩さ	之餘能提升	十員工	薪資水準	,爰要	求行政				
			院邀集	相關單位	1研議修2	去來增加	上市上	上櫃公司員	工於	公司有盈利	钊時的	薪資待				
			遇之可行	行性,並	要求金融	監督管理	里委員作	會確實督等	亭各上	市上櫃公	司依據	證券交				
			易法第1	14條之規	儿定,揭露	8公司薪	資報酬.	政策、全層	體員工	平均薪資	、董監	事之酬				
			金等相	關資訊,	於3個月	內向立法	院財政	负委員會 提	是出書	面報告。						
第	+	六 項	金融監	督管理委	員會於1	12年9月	底公布	「管理虚	疑資產	平台及交	易業務	事業(本署無」	比項決詞	議應辦事項	0
			VASP)	指導原則	门」,十大	原則內容	を包括	: 1. 加強區	虚擬資	產發行面	管理;	2. 業者				
										;3. 強化·						
						-				約訂定、月						
			訴處理	; 6. 建立	.營運系統	乞、資訊	安全及	冷熱錢包	管理機	制;7.資	訊公告	揭露;				
										錢防制監3	-					
										者販賣穩定						
						•			• • • •	負責辦理						
							•			定幣的發	•					
			,		-				_	免灰色地						
										禁止業者見		定幣進				
h-h-	,					-				書面報告。		-b 1-	1 97 6		* + 4 + -	
第	+	七項									•		本者無」	比項決語	議應辦事項	0
									-	訂金融資金						
										,並推動金	-					
									-	構之資安- (111年 m1						
										}]]]年度] ₹皮目並在						
						•			_	子安長就任 份有限公司						
									-	历月16公 財金背景						
				-	•					州亚月京 爰要求行』						
					-		-			友女小门! 定設置資						
							-			足以且貝						
			, , , , , , , ,	• . •		,,,,		******	, , , , ,	專業始得	—					
				_			• • • • •			練課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	八項					•				專國家	財産之	本署無」	比項決詞	議應辦事項	0
	·	^								單位營業				- /		
										事業及其	. –	-				
			,即刻	暫緩籌設	长新設公司	同作業,	並於2位	固月內就村	日關籌	設計畫、刻	改益評	估等向				
			立法院	相關委員	會提出書	書面報告	後,始	得執行。								
第	+	九項	公務人	員應嚴守	行政中立	工,依據>	去令執	行職務,2	公務人	員行政中	立法第	10條規	本署無」	比項決詞	議應辦事項	0
										,不得利月						
			力、機會	會或方法	· , 要求他	人不行信	吏投票?	權或為一次	定之行	使」; 次依	同法第	9條規				
			定:「公	務人員	不得為支	持或反對	特定	之政黨、其	其他政:	治團體或人	公職候	選人,				
			動用行	政資源編	届 印製、	汝發、張	貼文書	、圖畫、	其他宣	[傳品或辨	理相關]活動」				
			;約聘/	人員是行	政機關係	え法進用:	之人員	,為公務,	人員行	政中立法	準用之	對象,				
			亦應嚴	守行政中	立。爰山	上,要求.	原住民	族委員會	就上開	事件進行	檢討,	並於3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 ,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個月內針	對文化信	建康站美	業務執行	情形向」	立法院內	政委員	會提出書	面報告	0				
第二	. 十項	近期接獲	不少基/	層民眾原	反映,於	各部會之	に官方臉	:書宣傳	中,可見言	午多部會	會粉專	遵照辨	理。		
		帳號發布	與其業和	務毫無相	泪關之宣	揚政績	文案,例]如:環境	竟部分享	「0~22歲	遠國家				
		一起栽培	、「投	資台灣三	三大方案	」、「軍	公教調業	탺3次 」、「	基本工員	資連八年	手調漲				
		」;又或是	是同一篇	「落實	居住正	義」之貼	文,竟	有核能安	子全委員會	會、交 道	通部 、				
		交通部航	港局、國	國軍退除	(役官兵	輔導委員	自會、農	業部等多	個部會協	岛助大 馬	聿宣傳				
		。在總統	及立委主	選舉期 🏻	間將民進	黨過去	執政8年	之豐功信	建業,透 道	過官方 腦	食書等				
		社群媒體	宣導政策	策。各音	『會之社	群平台》	巠營,應	著重於其	其業務相同	關之宣信	專,或				
		協助行政	.院宣傳	具緊急」	且重大之	政策,而	非作為	執政黨公	公器私用プ	大外宣さ	几平台				
		, 爰要求	各部會原	應恪守本	大業 ,遵	循行政中	立原則	,依法彳	亍政,避 负	免政府機	幾關官				
		方帳號於	選舉期戶	間淪為 特	寺定政黨	競選之二	工具,公	私不分	0						
第二	十一項	法律案之	制定、值	多正或層	逐止之權	責,若法	长案涉及	跨院際	送請立法	去院審請	養前應	本署無	此項決	議應辦事項	0
		完成會銜	之作業	。但實務	务運作上	,例如言]法、行	政兩院會	首所送了	立法院審	脊議之				
		法案,常	見兩院意	意見分歧	支,甚至.	正反意見	L併陳,	以致法第	《在立法》	完審議员	過程中				
		,難以取	得共識品	而無法 請	養決。爰	此,要求	(司法院	及行政院	完,未來 若	苔有需雨	丙院會				
		銜之法案	-						完意見一	致之版》	本後,				
		再行函請		• •							_				
第二	十二項											本署無	此項決	議應辦事項	0
		在不安心													
		焙坊,引													
		門氏菌、	•		•	,				- •-	• • • •				
		途使用,	-												
		單位,由		-											
		用(未經	•												
		液蛋),引	強制供售	為生食	·用途使)	用者皆需	要採購	殺菌液蛋	、, 以確保	呆消 費者	音食用				
		之安全。	detraction	1 TEP	- u										
		附屬單位	1	久本者 /	應辨部分	•									
		無。	pho +≿ -L	* *** *\	•										
		二、分組 行政院主		• • • • •		罗麻桃	hn A								
给 m	上上石		- `	,				台列0倍∩	919站 0	1 = . <i>1</i>	色出北	和人仁	· 水 11:	3年2月21日	贮垭
	コンタ		-					•			-	-		3427216 30100443A	
		,			,, ,				••					.50100445A 府各機關執	
														府谷城廟執 民國一百十	
														預算案所作	
			•											頂昇系所作 議之應行配	
		,制定前			•										口工
		形之條文		1 人 (人)	口ず识	ル 尺啊 ′	つ心的	八女小石	「7以1卵1十年	从八 哦 7	丁工月	心乎识	」が生		
		ルーは又	. *												